

公示内容更正的公示

吴川市振文镇振文村委会潘屋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及地上房屋的权属和不动产登记的公告，2024 年 8 月 5 日公布在潘屋村公告栏上“吴川市振文镇振文村委会潘屋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公示表与分析表”中公示内容更正如下：

原因	宗地代码	坐落	原公示	更正公示
更换权利人	440883108008JC01740	吴川市振文镇振文村委会潘屋村 426 号	权利人姓名：潘木林 性别：男 身份证号： 是否本集体成员：* 迁出时间：* 权属来源：继承	权利人姓名：邓亚子 性别：女 身份证号： 是否本集体成员：是 迁出时间：/ 权属来源：分家析产



2026 年 9 月 10 日